

证券代码：834920

证券简称：人合机电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威海人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人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766,2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17%。

二、否决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否决《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5,162,972.5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6,007,295.36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47,766,2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否决议案的原因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充分讨论并认真审议，结合公司长远发展目标，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出席会议的股东不赞同上述利润分配议案，反对本议案的股东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该议案未通过审议。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股东大会否决议案的情况，是出席会议股东基于慎重考虑做出的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对上述事项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

五、备查文件目录

《威海人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威海人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